

南投縣政府消防局工作報告(民國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

報告人：局長林聰吉

壹、火災預防科

一、加強實施防火宣導：

(一) 居家防火宣導：

1. 持續針對所轄住戶宣導設置獨立型警報器 2,074 戶，並運用各式宣導場合宣導民眾自主安裝住警器。

2. 加強宣導轄區住宅設置滅火器 1,743 戶、宣導使用防焰物品 1,743 戶、老人兒童及其他弱勢族群宣導 6,191 戶。

(二) 消防體驗活動：

為灌輸消防防火常識，提昇防火及避難逃生應變能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之工作，辦理國民中小學消防體驗活動，計約 8,729 人參加消防體驗活動。

二、消防安全設備審查：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建造執照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共 87 件，其中符合規定 82 件，不符合規定 5 件。

三、消防安全設備勘查：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使用執照消防安全設備勘查共 68 件，其中符合規定 61 件，不符合規定 7 件。

四、加強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本期執行公共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966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 887 家次，不符合規定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 79 家次，逾期未改善依消防法裁處罰鍰 1 家次。

五、推動檢修申報制度：

本縣應實施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度之甲類場所計有 972 家，113 年上半年已全數辦理完成，113 年下半年已辦理 119 家，尚未辦理者，督促所屬加強推動。甲類以外場所計有 2,850 家，113 年全年度已辦理 1,555 家，尚未辦理者，督促所屬加強推動。

六、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本轄應推動防火管理場所計有 1,534 家，至 113 年 8 月底有 10 家未遴派防火管理人，均已依法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限期改善，經複查仍（未遴派防火管理人）未改善者，將依消防法裁處罰鍰；113 年下半年至本期程(113 年 8 月底)已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場所計有 70 家，尚未執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場所，將督促所屬加強推動。

七、推動防焰制度：

(一) 本期推動防焰規制稽查縣轄已取得防焰性能認證暨標示合格商號 19 家次，使用防焰標示之管制，均符合規定。

(二) 本期未依規定設置防焰物品場所限期改善 0 家次。

八、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管理：

(一) 本縣現有合法販賣爆竹煙火業者計 115 家，每年實施消防安全檢查 1 次以上，本期共計檢查 100 家次，無違規情形。

(二) 加強瓦斯販賣業者管理，並加強宣導業者不得使用逾期(未經檢驗合格)之鋼瓶及違規儲存販賣，以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本縣瓦斯分銷商現有 78 家、分裝場計 5 家、容器檢驗場 2 家，本期計稽查 152 家次，查獲違規依消防法裁處罰緩計 1 件。

(三) 本縣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計 78 家，針對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及達管制量以上未達 30 倍之場所，均每年檢查 1 次，本期計檢查 25 家次，查獲違規依消防法裁處罰緩計 13 件。

九、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績效：

為持續落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工作，針對本縣居家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且顯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在危險，經改善者本局補助低收入戶每戶最高新臺幣 12,000 元，一般住戶每戶最高新臺幣 3,000 元，本局各單位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廣為宣導，並結合防火宣導隊深入社區實施家戶訪視，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協助改善本縣居家遠離一氧化碳中毒並輔導申請補助款計 13 戶。

十、協助違規查報：

本期協助查報影響公共安全場所計 1 家，為逃生通道堵塞 1 件，已函請縣府建設處依權責要求場所改善。

十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情形：

為因應內政部消防署全面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工作，針對本縣居家住宅發生火災能及早發現、及早反應、即時逃生，南投縣至 113 年 8 月底總安裝戶數已達 121,602 戶，執行率約 99.77%。

貳、災害管理科

一、本局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舉行「113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0 號)演習」，以「戰時複合式災害搶救」為主題，分為兵棋推演及實作演習 2 部分辦理，上午假中原國小辦理兵棋推演，以議題討論方式，推演於颱風來臨時本縣各地淹水、土石災情不斷的時，遭受飛彈襲擊之複合式災害之應處，考驗參演單位溝通協調之應變處置能力。

下午假草屯鎮烏嘴潭人工湖管理中心辦理綜合實作，本次演練分兩階段操演，第一階段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開設演練，包含醫療急救站設立與傳染病防治作為，第二階段以戰時複合式災害防救為主軸，置重點於戰時景況，以 10 分鐘之「天然災害防災疏散及戰時防空避難宣導話劇表演」開場，由消防局防火宣導義消成員執行，結束後接續演練項目，首先執行風災(天然災害)應變演練，接續執行戰時聯合應變

指揮管制中心開設，後續於防空警報發布後演練各項戰時複合式災害應變作為，包含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防災宣導暨重機械預置、預防性疏散及強制撤離、房屋遭土石掩埋搶救暨跨區支援、災區消毒暨復原重建、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開設、現備役替代役男報到暨勤務編管中心開設、戰時民生必需品配售站開設作業、物資運送途中遭受搶奪處置暨治安維持、防空避難疏散暨可能受飛彈波及地區居民撤離、戰時化工廠遭飛彈波及起火致毒化物質外洩搶救、戰時輻射性物質災害搶救、戰時災情查報通報、國道遭飛彈轟炸毀損處置及車輛墜毀人命搶救、前進指揮所開設及戰時心理作戰意識強化、戰時臨時通訊機組架設、戰時大量傷病患急救演練、人工湖遭飛彈轟炸潰堤-管理中心特種防護團啟動應變、人工湖遭飛彈轟炸潰堤-週遭人員疏散及緊急處置、人員落水緊急搜救、受災地區道路中斷物資運補及直昇機空投、飛彈轟炸波及民宅及天然氣管線致瓦斯氣爆等多點式火災搶救、通信基地台遭飛彈波及毀損-緊急通訊搶通、淨水場遭受飛彈波及毀損-民生供水恢復搶修、電力機房遭飛彈波及起火暨民生用電緊急搶修等演練項目，過程嚴謹並獲現場評核委員及觀禮民眾好評。

本次演習動員各災害防救相關單位救災能量，透過演練過程強化縣府、公所、國軍、民間單位、相關單位聯合應變機制，以保障本縣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本局為提升各級防災人員災害防救識覺及能力，辦理一系列防災教育訓練或講習，4月30日至5月23日期間辦理13場各鄉(鎮、市)公所首長災害防救講習，4月22日至5月22日期間辦理13場村里長及村里幹事防災教育訓練；5月30日辦理EMIC2.0操作訓練及輻射災害避難疏散應變處置；6月4日配合內政部113年縣市災害應變中心功能分組講習訓練計畫，邀請美國國際開發總署專家團闡述美國災害應變中心功能分組運作相關機制；7月31日辦公所運用HSEEP模式之兵棋推演及村里防災地圖製作與更新。
- 三、為因應大規模災害救災支援集結之需，本局已偕各鄉(鎮、市)公所就其轄內擇定一處救災支援集結據點，包含南投市農工商會展中心、埔里鎮綜合球場、草屯鎮演藝中心、竹山鎮公所前廣場、集集鎮八張里集會所戶外廣場、中寮鄉中寮國中、鹿谷鄉立圖書館及其週邊地區、魚池鄉魚池國小、國姓鄉成功廣場、水里鄉水里高級商工、信義鄉琉璃光之橋健行園區、仁愛鄉仁愛國中等地。
- 四、為擴大民間參與防災之能量並提升民眾之防災素養，本局自108年起每年均開辦防災士培訓，直至112年全縣已有502人完成防災士培訓並獲得內政部認證。今(113)年持續擴大辦理，至8月底前已有225人完成培訓，預計10月底前完成培訓人數至少超過350人。

五、成立災害應變中心：

(一)「0403 花蓮」地震：

本縣113年4月3日當日上午8時接獲中央氣象署第113019號地震報告一揭示於縣內奧萬大測站測得最大震度為5弱，於主震過後，本局救災救護指揮

中心立即透過無線電通報各轄區消防分隊執行災情查報，調查災情發生狀況；為針對後續可能傳出之災情執行應變，本縣依據所屬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自4月3日8時20分起成立「南投縣0403地震災害應變中心」(三級開設)，並通知各單位加強災情查報、通報及應變事宜，至4月4日下午，各項災情均已完成處置及管考，同時亦無更新災情傳出，災害應變中心於4月4日18時撤除。

本縣轄內計有人員受傷11名、路災橋梁災情3處、房屋毀損災情11戶、電力中斷532戶、自來水中斷3,791戶、電信基地台異常36處等災情，另有校區損壞等其他災情73件。

(二)「凱米」颱風：

中央氣象署(以下簡稱氣象署)於113年7月22日23時30分發布凱米颱風海上颱風警報，本縣同步成立「凱米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三級開設，由本局緊急應變小組監控颱風動態；氣象署於113年7月23日11時30分發布凱米颱風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隨即於12時30分提升至二級開設，由縣府警察局、衛生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民政處、社會及勞動處、觀光處、新聞及行政處、教育處、工務處、建設處、農業處、南投縣後備指揮部及本局緊急應變小組人員進駐執行各項緊急應變工作；氣象署於113年7月23日14時30分將本縣納入陸上警戒區，為嚴防強風豪雨致災情事，本縣於同日15時30分提升災害應變中心為一級開設，由各災害防救編組單位進駐，進行各項防救災應變工作；於113年7月26日，考量本次颱風災情各單位處置大致告一段落，依據本縣凱米颱風災害應變中心第五次防災應變工作既情資研判會議主席指示，災害應變中心自同日21時起調整為二級開設；於113年7月27日，本縣已脫離颱風暴風半徑及外圍環流，天氣已漸趨穩定，各項災情皆已完成緊急應變處置並由權責單位列管，經指揮官指示，災害應變中心自12時起調整為三級開設，各災害防救編組單位歸建，由本局指揮中心持續追蹤各項災情處置情形，後續考量本縣各地區災情處置皆已告一段落，並無更新災情傳出，於113年7月27日21時撤除本次「南投縣凱米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本縣轄內計有人員受傷18名、路災橋梁災情195處、電力中斷55,568戶、自來水中斷8,763戶、電信基地台異常14處等災情，另本縣預防性疏散撤離1,192人；洗腎患者、孕婦撤離136人。

參、災害搶救科

一、提升山地鄉原住民消防安全：

為強化山地消防安全防護及救災能力，使熟悉火災初期滅火技能，俾於火災發生時能就近動員，利用配置於派出所內之簡易消防幫浦迅速撲滅火勢於機先，避免火勢擴大延燒而造成嚴重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本局規畫於仁愛鄉及信義鄉偏遠部落辦

理兩地防火、防災訓練。第一梯次上半年部分信義鄉業於5月13日至15日辦理完竣，仁愛鄉業於6月17日至20日辦理完竣，下半年預計12月辦理。

二、本縣 113 年度防溺專案在各機關單位、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救生團體等單位通力協助下，順利辦理巡邏勤務117人次、配合辦理水上活動安全宣導68場319人次、辦理搶救計畫實地演練36場287人次、辦理消防人員泳訓12場125人次及救生器材訓練179場1,001人次。

三、搶救困難場所演練：

本局 113 年計列管 433 處搶救困難場所，為強化對該列管場所之救災能力，確保縣民生命財產安全，於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共計完成 100 場次救災演練，以利災害之應變。

四、辦理 113 年上半年度八卦山隧道演練：

為提昇八卦山隧道救災效能，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於 113 年 6 月 26 日邀集相關救災單位（工務段、消防、國道公路警察隊...等），假八卦山隧道辦理防救災演練，藉由本次演練以培養各單位間救災默契，確保用路人行車安全。

五、提升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能量，本局於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共辦理 1 場次訓練：

113 年 6 月 25 日至 28 日，假卓社大山山域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參訓人員計 14 名。

六、召開提升南投縣消防栓修復率年度會議：

為提升本縣消防栓修復率，俾利救災搶救使用，於 113 年 6 月 26 日召開「113 上半年提升南投縣消防栓修復率協調會」，針對本局每月各分隊檢查消防栓發現損壞報修數量提報機制及相關消防栓設置等議題進行觀念溝通與彼此經驗交流，俾利消防救災使用。

肆、緊急救護科

一、緊急救護執行成果：

（一）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執行緊急救護出勤共 8,972 次，急救人數 9,227 人。

（二）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患者共 186 人次，急救成功 52 人，成功率 28.0%。

二、捐贈救護車、救護器材：

（一）113 年 4 月 19 日陳秀琴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拋棄式聲門上呼吸道導氣管 143 支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二）113 年 5 月 3 日簡千翔議員及黃川益先生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共同捐贈 22 雙救護防水 BOA 快旋鈕絕緣安全鞋供本局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三) 113 年 5 月 20 日吳藍萍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自動心肺復甦機 Schiller Easy Plus 1 組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四) 113 年 5 月 20 日陳月英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自動心肺復甦機 Schiller Easy Plus 1 組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五) 113 年 6 月 11 日劉芮玢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紗布一批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六) 113 年 6 月 14 日黃惠珠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自動心肺復甦機 LUCAS3 Chest Compression System 1 組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七) 113 年 6 月 17 日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 5G 緊急救護應用設備 1 組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八) 113 年 6 月 20 日溫健鈞先生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十二導程心電圖 4 組供本局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九) 113 年 6 月 22 日埔里農產企業社黎秀呷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 1 輛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十) 113 年 6 月 22 日閻松駿先生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 1 輛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十一) 113 年 6 月 22 日黃學卿先生及余素緣女士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 1 輛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 (十二) 113 年 6 月 22 日帝綸有限公司黃輝雄先生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 1 輛供本局緊急救護使用。

三、辦理 113 年度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本局於 113 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安排於各分隊實施 EMT-2 繼續教育訓練課程，以增進同仁執勤之技術及觀念，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四、辦理 113 年度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為維持本局初級救護技術員之人員(鳳凰志工、民力團體、山難搜救隊及役男)資格，分別假本局各大隊辦理 113 年度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 (一) 第一大隊：113 年 4 月 26 日及 27 日，分 2 梯次假本局五樓禮堂辦理。
- (二) 第二大隊：113 年 4 月 21 日及 22 日，分 2 梯次假本局第二大隊四樓會議室辦理。
- (三) 第三大隊：113 年 5 月 5 日及 6 日，分 2 梯次假本局第三大隊三樓禮堂辦理。

五、鳳凰志工幹部會議及志願服務聯繫會報：

- (一) 辦理鳳凰志工 113 年上半年幹部會議：

本局鳳凰志工 113 年上半年度幹部會議於 113 年 3 月 22 日假成都生活美食館召開，由本縣義勇消防總隊鳳凰志工大隊大隊長莊碧焜擔任主席，列席人員包括本局局長林聰吉與各大、分隊主管、業務承辦人員及鳳凰志工中、分隊幹事

以上幹部，約 168 人參加。會中並頒發 112 年鳳凰志工諮詢委員會聘書、頒發榮退人員紀念品、頒發消防人員及鳳凰志工急救成功獎勵金。

(二) 辦理鳳凰志工 113 年上半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

本局鳳凰志工 113 年上半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於 113 年 6 月 22 日假和風山寨庭園餐廳召開，由本局局長林聰吉擔任主席，出席人員包括本局鳳凰志工大隊大隊長莊碧焜、副大隊長許佳芸、林坤永及中、分隊幹事以上幹部，還有本局各大、分隊主管、業務承辦人員，約 168 人參加，會中並頒發消防人員及鳳凰志工執行 OHCA 救護案件患者康復出院獎勵金。

六、辦理縣內機關救護宣導：

為讓救護基本知識向下紮根，本局每年積極辦理縣內各級機關學校救護宣導，課程包括：CPR 宣導、包紮止血、傷患搬運、休克處置等多元內容，於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協助縣內機關學校進行 CPR+AED 宣導教學，共約 1,354 人，舉行救護宣導作業，盼運用多元課程，讓救護常識普及生活。

伍、教育訓練科

一、消防常年訓練：

(一) 辦理個人訓練(體技能訓練)：

112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以分隊為單位，每週三實施體能訓練；每週五實施技能訓練，藉由經常性訓練，強健同仁體能及熟稔救災救護器材操作技能。

(二) 辦理組合訓練(救災演練)：

112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針對高危險特定建築物辦理組合訓練(救災演練)，由大隊規劃辦理 15 場、大隊督導分隊辦理 85 場，總計辦理 100 場，培養相互支援救災默契，健全整體救災功能，提昇消防戰技、戰術。

二、遴選本縣 113 年消防暨義消、防火宣導、鳳凰志工楷模：

(一) 消防楷模：本局第三大隊玉山分隊小隊長洪榮助(提報全國消防楷模甄選)、第一大隊草屯分隊隊員林嘉祐、第二大隊仁愛分隊小隊長張正杰。

(二) 義消楷模：本局義消總隊第三大隊玉山分隊隊員溫進煥(提報全國義消楷模甄選)，第一大隊南投分隊副分隊長曾勝郁、第二大隊第一中隊副中隊長嚴清光。

(三) 防火宣導楷模：本縣防火宣導大隊第一中隊草屯分隊分隊長陳美惠、第二中隊日月潭分隊副小隊長楊秀珠、第三中隊鹿谷分隊副分隊長林阿綢。

(四) 鳳凰志工楷模：本縣鳳凰志工大隊第一中隊南投分隊分隊長錢雅玲、第二中隊國姓分隊隊員莊政宙、第三中隊集集分隊分隊長陳芳佩

三、辦理消防人員火災搶救-生存訓練：

於 113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5 月 1 日至 3 日、6 月 3 日至 5 日、7 月 1 日至 3 日、8 月 5 日至 7 日辦理 5 梯次，假消防署訓練中心及本局碧興分隊辦理消防人員火災搶

救-生存訓練，本訓練依據內政部消防署函頒規定實施辦理；為強化同仁火場遇險時能及時排除狀況及回報訊息，加強消防人員生存訓練；課程包含低所救出訓練、破壞器材強制進入，消防人員 SCBA 基本著裝測驗、水帶模組佈線、消防人員安全管制版解說及應用、消防水源供應，訓練對象：本局全體外勤分隊長以下級別者之所有消防人員。

四、辦理充氣式救生艇(IRB)複訓：

為提升本局消防人員操作充氣式救生艇(IRB)技能、熟悉水域救生器材操作，強化執行水域救援勤務所需能力與觀念，進而強化本局執行水域救援任務之戰力，特擇定本縣轄之濁水溪、水里溪流域等地辦理本項訓練，訓練時間為 5 月 27 日至 31 日。

本次訓練區分為教官複訓及一般複訓等 2 階段訓練，分別說明如下：

- (一) 第 1 階段(教官團訓練)：遴選本局 12 名同仁擔任本次訓練之教官團，並於 5 月 27 日進行訓練前講習、IRB 操作、場地勘查及安全注意事項宣達等分工作業。
- (二) 第 2 階段：由本局各分隊按分配名額遴派已具 IRB 訓練資歷之同仁參與本次訓練，共計辦理 2 梯次訓練，每梯次訓練 2 日，時間分別為 5 月 28 日及 29 日、5 月 30 日及 31 日，訓練包含《船外機(I.R.B.)基本元件解說、船外機(I.R.B.)引擎組裝及故障排除教學》、《船外機(I.R.B.)基本操作練習》、《船外機(I.R.B.)8 字、U、Z 型航行操作》、《船外機(I.R.B.)活餌救援》、《船外機(I.R.B.)操控綜合訓練》等科目。

本次訓練採實際操作為主訓練方式，令每位參訓之消防人員確實熟悉 IRB 救援技術操作、故障排除及安全注意事項，確實達到強化本縣水域救援能力之目的。

五、辦理潛水特種搜救隊第 2 階段複訓：

為培養本局潛水特種搜救隊潛水救溺人才，強化本局執行溺水案件之搜救技能，本局分 2 梯次辦理潛水特種搜救隊第 2 階段複訓，時間分別為 6 月 12 日至 14 日及 6 月 19 日至 21 日，針對 26 名潛水搜救隊成員進行調訓及潛水證照升等訓練，訓練科目包含「現場指揮所開設（報到、編組、裝備檢測）、現場指揮所開設（搜救計畫、勤前教育）、水下搜救執行及狀況處置、低能見度（夜間）搜救注意事項、大區域船潛搜救境況模擬、易迷航區域水中搜索隊伍編組及導航、大深度、零能見度（夜間）船潛搜救、複雜環境（大深度、低能見度、有流）水下搜救執行、開放水域減壓潛」等學術科課程，令潛水隊人員熟悉潛水搜救必要之技能，提升本局潛水救援量能。

六、辦理 113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南投縣救難協會)陸域救助(繩索)專業訓練：

為加強本縣救難協會成員救助技能及陸域搜救技術，以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有效降低人員傷亡率，本局於 113 年 6 月 2 日假南投縣救難協會隊部辦理訓練，訓練課程包括：個人技術裝備安全使用說明、低彈性繩索的正確使用與認

識、個人技術裝備安裝、繩結介紹與練習:八字套結、阿爾卑斯蝴蝶結、八字雙套、上升/下降轉換技術、微距(上升/下降)操作技術、繩結通過(下降中/上升中)及綜合演練研討等。

七、辦理 113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南投縣水里救援協會)水域專業訓練複訓：

為能有效運用民間救難力量，強化民間處理重大災害搶救能力，進而配合政府機制，致力投入國內外緊急災害救援工作，本局於 113 年 7 月 1 日假水里鄉明潭發電廠下游辦理訓練，課程內容計有:急流救生安全事項、編組分工及水域安全救生實作、救生器材講解說明、救生器材實際操作、綜合測驗，以求水域救生及陸上救護技術更為精進。

八、辦理 113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南投縣水上救生員協進會)水域專業訓練複訓：

為強化轄區水域救助專業，提昇救災及人命救助技能，共同促進水域救助指揮體系的健全發展，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 113 年 7 月 6 日及 7 日假南投市三和游泳池及水里溪辦理訓練，訓練課目包括：急流救生安全事項、溪流水域分析與通訊、繩結運用、拋繩槍操作與運用、攔截繩架設與救生、課程檢討、急流徒手救生、基礎船艇操作與救生實作、進階船艇操作與救生實作、急流涉水渡河與救生。

九、辦理 113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南投縣紅十字會)陸域專業訓練複訓：

為強化災害防救團體陸域救助專業，提昇救災及人命救助技能，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 113 年 7 月 6 日及 7 日假南投縣紅十字會會館辦理訓練，課程包括：輕型搜救隊能力項目評測、輕型搜救隊伍與 UCC 運作演練、搜救隊管理運作、搜救隊管理與 UCC 運作演練及課程檢討。

十、辦理充氣式救生艇(IRB)初訓：

為提升本局消防人員操作充氣式救生艇(IRB)技能、熟悉水域救生器材操作，強化執行水域救援勤務所需能力與觀念，進而強化本局執行水域救援任務之戰力，特擇定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本縣轄之濁水溪、水里溪流域等地辦理本項訓練，訓練時間為 7 月 8 日至 12 日，計有 23 名同仁完成訓練。

訓練課程包括基本操作、緊急應變、救援技巧以及實戰模擬等多項內容，旨在提升消防人員在惡劣天氣條件下的應變能力與救援效率。透過這次密集訓練，本局期望能夠在颱風來襲時，迅速反應、有效救援，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十一、辦理 113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南投縣救難協會)水域(潛水)專業訓練：

為強化轄區水域救助專業，提昇救災及人命救助技能，共同促進水域救助指揮體系的健全發展，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 113 年 7 月 20 日至 22 日假墾丁海域辦理訓練，課程包括：靜態水域課程(含實際操作)、動態水域課程(含實際操作)，救生器材介紹及使用要領、浮潛訓練、潛水意外事故之預防及水中有害生物的急救處置、突發事故之處置(重裝脫卸、水中自救法)、各種救援技巧訓練(定標搜索法、救援法、拖曳法以及潛伴制度)搜救技能、各項潛水搜救操作(搬

運、上岸、搜索)，以求成員水域救生之潛水技術及知識更為精進。

十二、辦理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 113 年度搜救員複訓：

為持續推展山域救助技能及技術交流，落實山域活動安全教育，舉辦山域救助技能演練，統籌既有災害防救志工團體充分運用民力，共同促進山域救助指揮體系及成員緊急救護技術的健全發展，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本(113)年 8 月 10 日假中山國小及附近適當場地辦理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 113 年度搜救員複訓，此次訓練由外聘具豐富經驗之救護教官進行課程講授，課程包括：繩索技能講解及應用、斜坡拖吊及繩索綜合實作、長距離拖拉系統講解及操作、固定點轉折講解及操作，以求成員山域搜救技術及知識更為精進。

十三、辦理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緊急救護訓練：

為持續推展災害防救志工救護技術及知能，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複訓及 BLS 證照班，統籌既有災害防救志工團體充分運用民力，共同促進山域救助指揮體系及成員緊急救護技術的健全發展，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本(113)年 8 月 11 日於本局視聽教室辦理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 113 年度搜救員複訓(含 BLS 證照班)訓練，此次訓練由本局具豐富經驗之救護教官進行課程講授，課程包括：心肺復甦術(CPR)、自動體外電擊器(AED)及呼吸道異物梗塞處置、急症(骨折、外傷等)基本處置、簡易外傷處理及傷口包紮應用、搬運法及技術實作，以求成員緊急救護技術及知識更為精進。

十四、辦理 113 年度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訓練：

配合內政部「建置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中程計畫」，本縣 113 年度應完成轄內之中寮開閉所、大觀發電廠及明潭發電廠等共計 3 隊 TCERT 隊伍陪訓，本局於本(113)年 7 月 10 日、17 日、19 日、31 日及 8 月 1 日、7 日、9 日假明潭發電廠及中寮開閉所辦理共 7 梯次訓練及演練，授課內容包含防災學科、消防學科、救護學科及搜救學科等理論及實務操作課程，透過本次訓練，本縣轄內各關鍵基礎設施成員皆有效提升專業知識及多領域知能、深感獲益良多，大大提升本縣防救災量能。

十五、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113 年度複合式專業訓練-陸域(輕型搜救)專業訓練：

內政部消防署為加強民間救難團體成員救助技能及陸域搜救技術，以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有效降低人員傷亡率，特地於消防署竹山訓練中心辦理訓練，本縣災害防救團體(社團法人南投縣救難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紅十字會及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於 5 月 25 日、26 日及 8 月 24 日、25 日共計 87 人參與兩梯次訓練。有豐富理論及實作課程，包含：國家搜救隊伍能力分級認證簡介、輕型救援隊認證制度簡介、搜索作業概論講解及實作課程、破壞作業概論講解及實作課程、支撐作業概論講解及實作課程，有效強化災害防救志工各項輕型搜救知識及技能，提升防救災能量。

陸、火災調查科

一、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

為使火災案件發生時，能掌握先機，偵破火災案件，本局火災調查人員均能迅速趕赴火場進行火災原因調查工作，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計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 278 件，均能依消防法施行細則暨火災原因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二、加強為民服務核發火災證明書：

本局為加強為民服務，核發火災證明書均能隨到隨辦，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火災證明書申請共計 26 件 129 份，均能縮短核發時程於 1 日內完成，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三、縱火案件統計：

本縣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縱火案件計有 2 件偵破 1 件，已完成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並函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草屯分局及埔里分局繼續偵辦。

四、火災發生情形統計：

本縣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火災發生件數 278 件，死亡 0 人，受傷 0 人，財物損失 1,173.4 萬元。

柒、救災救護指揮科

一、勤務指揮管制：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執行重大災害指揮搶救計有山難救援 34 件、火災搶救案 15 件，其他案件 5 件，充分發揮勤務指揮、聯繫、協調及管制等功能：

（一）山難救援計 34 件：

1. 113 年 4 月 1 日，仁愛鄉奇萊山屋，1 名登山客失溫，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2. 113 年 4 月 3 日，仁愛鄉能高安東軍山，1 名登山客不慎摔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3. 113 年 4 月 3 日，信義鄉郡大林道，4 名登山客因林道中斷受困，救出 4 人。
4. 113 年 4 月 4 日，信義鄉嚴山，4 名登山客失聯，自行脫困。
5. 113 年 4 月 5 日，仁愛鄉能高安東軍山，5 名登山客下萬大南溪因溪水暴漲受困，救出 5 人。
6. 113 年 4 月 5 日，信義鄉八通關古道，1 名登山客不慎扭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7. 113 年 4 月 5 日，仁愛鄉白姑大山，1 名登山客不慎摔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8. 113 年 4 月 6 日，國姓鄉大橫屏山登山步道，1 名登山客迷路，救出 1 人。
9. 113 年 4 月 6 日，仁愛鄉能高安東軍山，2 名登山客下萬大南溪因溪水暴漲

- 受困，並於救援途中一併協助 19 人及 21 人登山團渡溪，共計救出 42 人。
10. 113 年 4 月 19 日，信義鄉郡大林道，1 名登山客不慎摔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11. 113 年 4 月 26 日，信義鄉郡大林道，4 名登山客失溫，自行脫困。
 12. 113 年 4 月 26 日，信義鄉無雙溫泉，1 名登山客不慎摔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13. 113 年 4 月 29 日，仁愛鄉合歡北峰，1 名登山客身體不適，救出 1 人。
 14. 113 年 5 月 4 日，仁愛鄉合歡主峰，1 名登山客身體不適，救出 1 人。
 15. 113 年 5 月 9 日，仁愛鄉合歡北峰，1 名登山客迷路，救出 1 人。
 16. 113 年 5 月 18 日，仁愛鄉合歡西峰，1 名登山客不慎摔傷，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17. 113 年 5 月 18 日，信義鄉西巒大山登山步道，1 名登山客迷路，救出 1 人。
 18. 113 年 5 月 19 日，仁愛鄉南東眼山，2 名登山客迷路，救出 2 人。
 19. 113 年 6 月 6 日，仁愛鄉能高越嶺古道，1 名巡山員摔落邊坡，救出 1 人。
 20. 113 年 6 月 10 日，仁愛鄉合歡西峰，8 名登山客遲歸失聯，自行脫困。
 21. 113 年 6 月 11 日，仁愛鄉能高越嶺古道，4 名登山客路面坍塌受困，救出 4 人。
 22. 113 年 6 月 17 日，信義鄉玉山主峰，1 名登山客摔落邊坡，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23. 113 年 6 月 19 日，仁愛鄉能高安東軍山，2 名登山客於萬大南溪遭溪水沖走，救出 1 人，並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24. 113 年 6 月 26 日，仁愛鄉千卓萬山，1 名登山客摔落邊坡，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25. 113 年 6 月 27 日，信義鄉雲龍瀑布，1 名登山客摔落邊坡，救出 1 人。
 26. 113 年 7 月 7 日，仁愛鄉合歡西峰，1 名登山客迷路，救出 1 人。
 27. 113 年 7 月 8 日，仁愛鄉千卓萬山，1 名登山客失溫，自行脫困。
 28. 113 年 7 月 9 日，信義鄉千卓萬群峰十八連峰，1 名登山客摔落邊坡，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29. 113 年 7 月 13 日，仁愛鄉南華山，1 名登山客不慎扭傷，救出 1 人。
 30. 113 年 7 月 29 日，信義鄉南二段，3 名登山客遲歸失聯，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3 人。
 31. 113 年 8 月 4 日，信義鄉西巒大山，5 名登山客天色昏暗受困，救出 5 人。
 32. 113 年 8 月 11 日，信義鄉東巒大山，4 名登山客遲歸失聯，自行脫困。
 33. 113 年 8 月 24 日，信義鄉玉山國家公園新建山屋，1 名登山客身體不適，申請直升機救援，送出 1 人。
 34. 113 年 8 月 30 日，信義鄉無雙溫泉，7 名登山客溪水暴漲受困，申請直升

機救援，送出 7 人。

(二) 火災搶救案 15 件：

1. 113 年 4 月 17 日，南投縣埔里鎮種瓜路 74-1 號工寮火警，燃燒面積約 50 平方公尺，損失約 5 萬元。
2. 113 年 4 月 21 日，中寮鄉瀧林巷 95-6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330 平方公尺，損失約 200 萬元。
3. 113 年 4 月 23 日，埔里鎮蜈蚣里中山路一段 182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2 平方公尺，損失約 1 萬元。
4. 113 年 4 月 30 日，南投市文獻路 2 號工廠火災，燃燒面積約 33 平方公尺，損失約 15 萬元。
5. 113 年 5 月 10 日，埔里鎮中正路 518-2 號、518-3 號商店火警，燃燒面積約 300 平方公尺，損失約 500 萬元。
6. 113 年 5 月 12 日，信義鄉高平巷 42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180 平方公尺，損失約 20 萬元。
7. 113 年 5 月 18 日，名間鄉虎坑巷 63-7 號名間垃圾掩埋場火警，燃燒面積約 1.5 公頃。
8. 113 年 5 月 30 日，南投市成功三路 148 號工廠火警，燃燒面積約 100 平方公尺，損失約 60 萬元。
9. 113 年 6 月 23 日，國姓鄉大長路 186 號工廠火警，燃燒面積約 100 平方公尺，損失約 100 萬元。
10. 113 年 6 月 27 日，國姓鄉港頭巷 60 號港源國小火警，燃燒面積約 20 平方公尺，損失約 5 萬元。
11. 113 年 7 月 6 日，埔里鎮大坪頂全家附近工寮火警，燃燒面積約 50 平方公尺，損失約 30 萬元。
12. 113 年 7 月 24 日，埔里鎮中山路四段 361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30 平方公尺，損失約 5 萬元。
13. 113 年 7 月 25 日，南投市東山路 347-3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10 平方公尺，損失約 1.2 萬元。
14. 113 年 8 月 1 日，中寮鄉龍南路 298 號石龍宮火警，燃燒面積約 50 平方公尺，損失約 30 萬元。
15. 113 年 8 月 20 日，國姓鄉國姓路 207-3 號護國宮旁倉庫火警，燃燒面積約 280 平方公尺，損失約 10 萬元。

(三) 其他案件 5 件：

1. 113 年 5 月 28 日，魚池鄉朝霧碼頭，1 名民眾溺水，救出 1 人。
2. 113 年 6 月 27 日，集集鎮台 16 線 12.2K 附近-濁水溪溪中，1 名民眾溺水，救出 1 人。

3.113 年 7 月 18 日，南投縣仁愛鄉萬大水庫，1 名民眾溺水，救出 1 人。

4.113 年 7 月 28 日，信義鄉地利村台 16 線終點孫海橋附近聖華修道院附近，協助執行撤離民眾，共接觸 7 人。

5.113 年 8 月 28 日，南投市東閔路 588 號，1 名民眾溺水，救出 1 人。

二、為民服務：

本局工作項目除執行救災、救護等緊急救難工作之外，捕蜂、抓蛇、搶救或協捕動物及民眾緊急求助等「為民服務」事項，亦列為便民重點工作之一，民眾若有需求直接撥打 119 電話，或當地消防分隊電話，消防人員均會予以協助，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相關為民服務案件，計有抓蛇 1,630 件、其他為民服務案件 159 件，共計執行 1,789 件為民服務案件。

捌、人事室

一、考績、獎懲方面：

本局 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獎懲案件如下：

(一) 獎勵部分：記大功 1 次 0 人次、記功 2 次 13 人次、記功 1 次 62 人次、嘉獎 2 次 983 人次、嘉獎 1 次 746 人次。

(二) 懲處部分：記過 2 次 1 人次、記過 1 次 0 人次、申誡 2 次 1 人次、申誡 1 次 1 人次。

二、退休、福利方面：

(一) 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本局支領月退休金、遺屬年金、月撫恤金等退休給與之人員，共計 184 人。

(二) 辦理 113 年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之核發春節及端午節慰問金，各計 4 人。

玖、政風室

一、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會同監辦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程序，如發現採購缺失或發現採購人員操守，有違「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虞者，即時採取必要之導正或防範措施。

二、辦理本局消防備品採購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複查業務全國性專案稽核，針對消防防護裝備採購及使用情形進行採購稽核作業及使用現況採購意見調查等，以充實防護裝備，確保同仁救災安全；另稽核本轄丁類場所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複查業務進行共 300 件，督導執行消防檢修申報複查制度，針對消防設備不合格場域或申報不實案件，落實執行限期改善或舉發，以避免發生公眾安全疑慮。

三、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要點」第 9 點第 1 項第 3 款、第 10 點第 2 項及本局「113 年資訊稽核專案實施計畫」，會同資訊管理單位辦理 113 年度「資通安全及資訊系統使用管理稽核」，以瞭解本局資訊作業系統委外建置之使用管理情形，並確保資訊蒐集、處理、傳送、儲存及流通之安全。

- 四、配合本局 113 年第一梯次鳳凰志工複訓期程，辦理反貪腐、反詐騙、消費者保護議題等事項宣導，共計二場次，期結合鳳凰志工之力量，將反貪肅貪、打擊詐騙及消費者保護等議題深入民間，型塑廉潔誠信之社會風氣。
- 五、加強對同仁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相關廉政法規，辦理線上影片觀賞課程及有獎徵答活動，以避免同仁一時不察疏忽而觸法。
- 六、對於民眾陳情或檢舉案件，均妥適處理回覆，同仁如涉有行政違失，則移請本局考績甄審委員會追究行政責任。

拾、總務科

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工程：

(一) 行政院核定補助「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 3 年中程計畫」，計畫於 113 年度補助本局 8 處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共計新台幣(以下同)32,840 千元(中央補助款:29,556 千元，地方配合款:3,284 千元)，分別如下：

1. 第一大隊:5,000 千元(中央補助款:4,500 千元，地方配合款:500 千元)。
2. 名間分隊:2,380 千元(中央補助款:2,142 千元，地方配合款:238 千元)。
3. 第三大隊及竹山分隊:5,000 千元(中央補助款:4,500 千元，地方配合款:500 千元)。
4. 鹿谷分隊:2,440 千元(中央補助款:2,196 千元，地方配合款:244 千元)。
5. 水里分隊:3,020 千元(中央補助款:2,718 千元，地方配合款:302 千元)。
6. 南投分隊:5,000 千元(中央補助款:4,500 千元，地方配合款:500 千元)。
7. 中寮分隊:5,000 千元(中央補助款:4,500 千元，地方配合款:500 千元)。
8. 草屯分隊:5,000 千元(中央補助款:4,500 千元，地方配合款:500 千元)。

(二) 本案目前進度如下：

1. 第一大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9 月 26 日決標，工程案於 113 年 2 月 1 日決標，113 年 3 月 2 日開工，113 年 7 月 3 日竣工確認，113 年 7 月 30 日辦理第一次驗收，驗收不合格。
2. 名間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決標，工程案於 113 年 3 月 19 日第一次開標，開標結果流標，113 年 3 月 28 日決標，113 年 4 月 21 日開工，113 年 8 月 7 日竣工確認，預計 113 年 9 月 13 日辦理第一次驗收。
3. 第三大隊及竹山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決標，工程案於 113 年 5 月 9 日決標，113 年 6 月 6 日開工，目前進行廳舍整建事宜。
4. 鹿谷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決標，工程案於 113 年 4 月 16 日決標，113 年 5 月 15 日開工，目前進行廳舍整建事宜。
5. 水里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決標，工程案於 113 年 3 月 26 日決標，113 年 5 月 1 日開工，目前進行廳舍整建事宜。

6. 南投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112年8月31日決標，工程案於113年2月6日決標，113年3月14日開工，113年7月16日竣工確認，預計113年9月2日辦理第一次驗收。
7. 中寮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112年8月24日決標，工程案於113年1月9日決標，113年2月26日開工，113年6月19日竣工確認，113年8月29日辦理第一次驗收，驗收不合格。
8. 草屯分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112年9月19日決標，工程案於113年1月23日決標，113年2月24日開工，113年8月12日辦理竣工確認，待安排驗收時間。